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張心玲

電話：07-5252000#2635

傳真：07-5252630

電 子 信 箱
：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中際字第11500007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.pdf、附件1-甄選簡章.pdf、附件3_獎學金申請表.pdf、附件4_申請規定.pdf、附件5_合作學校.pdf、附件6_各項英檢與CERF架構對照表.pdf、附件3_獎學金申請表.odt、附件2_甄選報名表.odt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115年赴捷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」申請資訊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21日臺教文(三)字第1152500105號函辦理。二、捷克教育、青年暨體育部（以下簡稱捷克教育部）115年提供我國學生20名為期10個月赴捷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，其中20個月由捷克教育部保留予國立政治大學之捷克研究學生，另180個月將由教育部與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合作遴選。

三、115年提供我國獲獎助學生於研修期間免學費、每月另提供獎學金。有意申請者，請於115年2月9日（星期一）前送件至本校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，俾推薦函報教育部。

四、旨揭甄選簡章及報名表請至本校國際事務處網頁（<https://oia.nsysu.edu.tw/p/404-1308-370537.php?Lang=zh-tw>）查詢及下載。

五、本案連絡人：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張心玲小姐（分機2635；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校一級學術單位、二級學術單位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